

新乡市农业农村局

新农字〔2024〕13号

签发人：王庆军

办理结果：A

对市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226号建议的答复

李东红、姚辉菊、程飞翔、苗海云代表：

你们好，你们提出的关于“加快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新乡市蕴含丰富的中药材资源，中药材种植历史悠久、基础雄厚、品种丰富，是传统的中药材生产大市。近年来，随着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中药材产业发展呈现出稳中向好的蓬勃态势，特别是《关于加快中药材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新政办〔2023〕40号）文件的出台，为我市中药材产业高质量发展带来很多利好政策，探索出了一条“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科技支

撑，产业融合”的中药材发展道路，发挥政府顶层设计、规划引领、政策激励、公共服务等作用，结合乡村振兴和精准帮扶，整合涉农项目资金向中药材产业倾斜；充分发挥百泉药交会的金字招牌作用，不断提升办会规格、创新办会模式、丰富会议内容，打造集文化、会展、商贸、研学等为一体的中医药文化业态，特别是 2024 年百泉药交会由市县两级政府联合举办，共吸引全国 160 余家医药厂商参会参展，现场签约项目 53 个，签约金额达 190.7 亿元；同时，通过政企联合举办金银花高质量发展论坛、卫红花节、玫瑰花节等中药材节会，我市中药材产业的传播力和影响力在不断扩大，中药材产业发展取得了不俗的成绩。

（一）良种繁育体系方面。我市高度重视中药材野生资源、种质资源保护和良种繁育体系建设，《关于加快中药材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强调要“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健全良种繁育体系。支持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企业等主体对我市特有的珍稀、濒危中药材资源开展调查、收集、保护、选育等工作。依托中原农谷科研集聚优势，加大中药材种质资源研发推广力度。鼓励中药材新品种审定、标准制定和成果鉴定，出台相关奖补政策。在我市的南太行和黄河故道两大产业带建立 5 个以上的道地药材种质繁育基地，开展筛选保存优质优势种质资源、良种选育、提纯复壮、种苗繁育和推广应用，提升优质种源供应能力，满足市场多元化、专用化需求，为中药材生产奠定坚实基础。”在相关政策扶持下，通过搭建科研创新平台、引育高端人才、开展全产业链科技攻关等措施，加强种源培育，健全良种繁育体系，截至目前，

全市累计建设了中药材育种基地 6 个，育苗基地 30 余个，培育新品种 30 余个，涵盖金银花、红花、艾草、蒲公英、地黄、皂荚、怀菊花、山药、小茴香、迷迭香等。

（二）产业发展标准方面。《关于加快中药材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指出要“推行标准化生产，强化质量管控。实施道地药材生态栽培、野生抚育和人工抚育，加强中药材生产配套技术标准制定工作，引导生产主体实行标准化生产。”我市大力推进中药材标准化生产，累计制定中药材省级标准 12 个、团体标准 3 个，建立百亩以上种植基地 30 个，千亩以上种植基地 3 个。后续将集中我市相关科研院所、高校等专业技术人才优势力量，继续对整个新乡中药材进行深度调查研究，攻关南太行优势药材和道地药材的驯化、繁育、栽培、鉴定标准制定等相关工作，推动相关研究成果落地实施。

（三）加强政策扶持力度。统筹利用项目资金，提高中药材产业项目资金的精准性、连续性和指向性，推动绿色高质高效中药材项目资金向主产区、优势区倾斜。扶优扶强一批道地药材龙头企业、合作社、种植大户，对具备一定规模的种植基地在政策、项目资金、用地等方面给予支持。积极谋划中药材种植补贴、深加工、中医药康养等相关项目，我市近三年连续争取到中药材绿色标准化种植基地和种子种苗繁育基地项目，2022 年获批河南怀药特色产业集群项目，2023 年争取种植条件改善项目资金，采购了中药材加工、收获等专业设备；今年 4 月份积极促成省发改委莅临我市调研，相信后续会有更多政策支持。

（四）抓好中医药人才建设。人才是助推中医药事业发展的强劲动力，中医药人才是中医药传承创新的第一资源，是中医药事业发展的基础和保障。市卫健委围绕国家、省市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新要求新任务，以推动中医药振兴发展为目标，有序扩大全市中医药人才规模，持续优化中医药人才结构，不断提升中医药人才素质，努力建设一支符合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需求的新时代中医药人才队伍。目前在全市建成4家全国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纳入国家仲景人才培养项目4人、全国中医临床优秀新人才研修项目1人、全国中医临床特色技术传承骨干人才1人；遴选获批省级中医青苗人才老师10个，培养青苗人才30名。2023年，长垣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张景祖被评为全省名中医，实现新乡市省级名中医零的突破。

（五）推动落实中医药发展保障措施。根据河南省卫健委《关于推进综合医院、专科医院中医药科室标准化建设的实施意见》（豫卫中医〔2021〕7号）文件精神，我市在对中医药科室标准化建设工作评估时，重点强调在职称晋升、进修学习和学术交流等方面为中医药人员创造条件，保证与西医药人员同等待遇，要求医院对中医药人员技术职称晋升评价标准应体现中医药自身规律，晋升人数应占有一定比例，在科研、学术论文、学术组织任职等方面不得简单套用西医方式评价中医药技术人员。支持中医药科研创新，鼓励中医药人员开展中医、中西医结合科学研究。去年以来，依托市级和县级中医适宜技术培训基地，组织对乡村两级医务人员开展培训，所有乡卫生院（社区服务中心）推广使

用不少于 6 类 10 项、村卫生室不少于 4 类 6 项中医适宜技术，提升“村村有中医服务”质效，不断满足基层群众对中医药服务的需求。

中医药是中华民族的瑰宝，道地药材传承千年历久弥新，是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载体。下一步，我们将紧密依托“中原农谷”建设和立足新乡资源禀赋，围绕中药材种质资源保护、良种繁育体系、延伸产业链条、人才培养等方面再发力、再加强，统筹优势资源向辉县中药材产业倾斜，将辉县打造成中药材产业高地。并通过“传帮带”实现中医临床思维、适宜技术在基层的有效传播，加大各类中医人才培养力度，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中医药服务的需求。

2024 年 7 月 26 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新乡市农业农村局 2851036

联系人：段长勇

邮政编码：453000

抄 送：市人大选工委（2 份），辉县市人大（1 份）。